## 浙江大学社会科学研究院文件

社科发〔2019〕1号

## 关于成立浙江大学第八届高等学校科学研 究优秀成果奖(人文社会科学)申报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学部、学院(系)、单位:

为做好第八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(人文社会科学)申报组织工作,经研究决定,成立申报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四个工作小组,负责相关学院(系)、单位成果的申报组织工作。领导小组及各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公布如下:

## 领导小组

组长: 任少波

副组长: 褚超孚、黄华新、余逊达

秘书长: 胡铭

第一工作小组(人文学院)

组长: 楼含松

副组长: 苏宏斌、方志伟

成员: 陈叶、黄骏

第二工作小组(外语学院、传媒学院、教育学院、马克 思主义学院)

组长: 褚超孚(兼)

副组长:程乐、范志忠、周丽君、刘同舫

成员: 祝秀香、刘烨、姚加丽、诸葛翀、陈婵

第三工作小组 (校设研究机构及其他相关院系)

组长: 袁清

成员: 孟东军、白承镐、徐雅竹、周石、沈梦冰

第四工作小组(光华法学院、经济学院、管理学院、公 共管理学院、社会学系)

组长: 胡铭(兼)

副组长: 赵骏、王义中、周伟华、张蔚文、朱天飚

成员: 冯丽君、郑华、蒋帆、毛迎春、方圆铖、李穆子

申报工作秘书处设在社科院科研管理部。

社会科学研究院 2019年1月28日